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征 地 补 偿 安 置 公 告

百楼镇东大夫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3年度第138批次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1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东大夫庄村地，南至北三环，西至南常保村，北至东大夫庄村地的土地。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。征收目的是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1号地块拟征收东大夫庄村土地0.4543公顷，全部为农用地（其中耕地0.1280公顷）。详见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执行，本次拟征收东大夫庄村土地位于保定市第IV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180万元/公顷（合12万元/亩）。该批次征地无青苗及地上附着物。具体补偿标准以市政府批准的文件为准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认定标准为被征地范围内涉及的合法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〔2008〕132号）规定和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45%缴纳社保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可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东大夫庄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我区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翟祥瑞

联系电话：5991623

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征地补偿安置公告

百楼镇南常保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3年度第138批次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1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东大夫庄村，南至北三环，西至南常保村，北至南常保村的土地。2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南常保村，南至北三环，西至南常保村，北至南常保村地的土地。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。征收目的是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1号地块拟征收你村土地6.1900公顷，全部为农用地（其中耕地6.1900公顷）；2号地块拟征收你村土地0.2867公顷，全部为农用地（其中耕地0.2864公顷）。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执行，本次拟征收南常保村土地位于保定市第IV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180万元/公顷（合12万元/亩）。该批次征地无青苗及地上附着物。具体补偿标准以市政府批准的文件为准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认定标准为被征地范围内涉及的合法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〔2008〕132号）规定和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45%缴纳社保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可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南常保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我区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翟祥瑞

联系电话：5991623

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百楼镇南常保村位于东至东大夫庄村，南至北三环，西至南常保村，北至南常保村的土地，经百楼镇人民政府与南常保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南常保村集体土地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
			耕地	林地	农村道 路		
面积	6. 1900	6. 1900	3. 5867	2. 2958	0. 3075		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百楼镇南常保村位于东至南常保村，南至北三环，西至南常保村，北至南常保村地的土地，经百楼镇人民政府与南常保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南常保村集体土地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
			耕地	林地	农村道 路		
面积	0.2867		0.2864		0.0003		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百楼镇东大夫庄村位于东至东大夫庄村地，南至北三环，西至南常保村，北至东大夫庄村的土地，经百楼镇人民政府与东大夫庄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东大夫庄村集体土地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
			耕地	林地	其他农用地		
面积	0.4543	0.4543	0.1280	0.3248	0.0015		

